

毕节四中 2024 届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公费毕业生招聘公告

学校简介：

毕节四中始建于 1972 年，是七星关区一所公办普通高中。学校位于七星关区环城北路，交通便利，环境优美，现有 39 个教学班，在校学生 2545 人。学校始终坚持“育人为本、和谐发展”的办学理念，秉承“崇德、善学、健行、尚美”的校训，以学生的成长、成才、快乐，教师的进步、成功、幸福为目标，注重常规管理，追求精品办学。近年来，在上级部门的关心支持和全校师生的共同努力下，学校教学设施不断完善，教学质量不断提高，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学校先后获得“全国消防安全教育示范校”“贵州省绿色学校”“贵州省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学校”“毕节市有效课堂教科研单位”“毕节市文明校园”“七星关区高考优秀单位”等荣誉称号。。

岗位介绍

根据毕节市七星关区教育科技局、七星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共毕节市七星关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毕节市七星关区城区部分高中学校招聘 2024 年部属师范大学公费师范毕业生方案》文件精神，毕节四中将面向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 2024 届公费师范毕业生，招聘高中各科教师。

招聘学科及人数

科目	语文	数学	英语	物理	化学	生物	心理学	政治	历史	地理	信息技术	通用技术	体育	合计
招聘人数	3	3	3	3	1	1	1	1	1	1	2	1	2	23

招聘条件：

(一) 应聘者应是教育部直属六所师范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东北师范大学、华中师范大学、陕西师范大学、西南大学)取得学士学位的 2024 届公费师范毕业生。

(二) 遵守法律法规，品行良好，在校期间未受过处分。

(三) 具有高中及以上教师资格证，所学专业与选聘岗位学科一致，与教师资格证学科一致。

(四) 招聘语文学科岗位普通话需达二级甲等及以上水平，招聘英语学科需具有英语专业四级及以上等级证书。所有选聘人员需身体健康，在正式聘用前取得毕业证书。

选聘时间、地点及方式：

(一) 选聘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开始

(二) 选聘方式：

1. 在招聘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毕节四中成立工作小组于 2023 年 9 月至 12 月底，分别到相应学校进行校园招聘面试签约。

2.学校组团参加一年一度的贵州省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公费师范毕业生就业招聘会面试签约。

3.2024 年部属师范大学应届毕业生直接到我校应聘面试签约。

4.网上面试签约。

选聘程序:

(一)报名

1.报名时间: 2024 年 9 月 12 日开始

2.报名材料: 本人身份证、自荐材料、教师资格证书及获奖证书、《2024 年部属公费师范毕业生应聘登记表》、毕业生推荐表(或学校就业介绍信)。

3.报名方式: 即日起可来电咨询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的同学, 请下载填写报名登记表(附件), 连同报名材料的扫描件以电子邮件方式打包发送到 bjsz8281369@126.com, 邮件请以“毕节四中+毕业院校及专业+姓名”的格式命名, 如“毕节四中+北京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张三”。

(二)面试与录用

1.面试

报名结束后, 招聘工作小组对报名人员的网上资料原件进行资格初审, 资格初审合格后, 招聘领导小组组织报名人员进行面试, 由应聘者进行模拟授课, 测评应聘人员的教学能力情况。授课内容为根据各学科教材所抽取课题内容。模拟授课要求: (1) 紧扣教学内容, 教学思路明确, 教学过程清晰, 教学手段运用恰当, 教学效果好。具有一定的灵活性和应变能力。(2) 语言表达流畅, 普通话较为标准, 符合教学要求。(3) 仪表端庄大方, 言谈举止得体。面试由 7 位考官组成, 按这 7 名考官的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 去掉一个最低分, 以其余考官的平均分(保留两位小数)为该考生的面试成绩。同一学校同一职位报名人数超过职位数的, 根据面试成绩从高到低等额录取进入下一环节; 如录取人员末尾分数相同且超过职数的, 末尾分数相同的考生通过面试复试择优招聘。面试结束后, 按相关规定签订就业协议书。模拟授课分数低于 60 分的不可签订。

2.政审

招聘小组进行评分、合议, 确定考察政审对象。考察政审内容主要包括考生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学习表现、廉洁自律(由毕业学校提供), 计生状况、遵纪守法等。考察政审时还须进一步核实考生是否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在 2024 年 7 月 31 日前提供毕业证、学位证、身份证、教师资格证原件), 确定其报名时提交的信息和材料是否真实、准确。资格审查将贯穿于选聘的全部过程。2024 年 8 月 10 日前不能提供档案政审的, 视为政审不合格, 不予招聘。

3.公示

经面试、考察政审合格的考生, 确定为拟聘用人员, 在七星关区人民政府网站(网址 <http://www.bjqixinguan.gov.cn/>)上向社会进行为期 5 个工作日的公示, 接受社会监督。

4.录用

政审合格后应聘者签订就业协议, 一旦被聘用, 五年内不准申请调动。

五、薪酬及待遇

1.聘用的公费师范生工作 1 年后, 申请就读硕士或博士的(非脱产), 取得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后学费由单位和个人按 3:1 比例分担, 但硕士或博士毕业后需继续在毕节四中工作 5 年后才能进行调动。

2.聘用后纳入国家事业单位正式编制, 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待遇。

3.第一年试用期在册实发工资 4200 元，绩效奖励工资平均每月：830 元，学校发放的补贴每月 600 余元；辅导学生，每月约 3000 元左右。学校教学奖励月均 1000 元左右。实际每月收入 1 万元以上。如在学校兼课，薪酬还更高。

4.我校还对正式录用的公费师范生，学校报销该同学正式到我校报到的车旅费，到校后学校发给 2000 元生活用品购置费；市外、省外来我校工作的，在学校工作期间，每年寒假可报销一次探家车费。

其它事项：

（一）招聘工作做到信息公开、结果公开。

（二）应聘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应聘资格，已受聘人员解除聘用合同：

- 1.伪造、涂改证件、证明，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得应聘资格的；
- 2.毕业学校体检结果不符合录用规定的；
- 3.政审不合格的。
- 4.其他违反公开招聘有关规定的行为的；

（三）考生参加面试不按时签订就业协议书的，视为自动放弃本次应聘岗位。

联系方式：

刘校长：13984568554

钟校长：13698577574

聂校长：13208571689

幸校长：15599373200



